

# 甘南州政府采购 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临潭县 2024 年畜牧业防灾减灾暨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急物资储备项目（临潭县 2024 年特色养殖业高质量发展奖补扶持项目）

合同编号：GSNHX-2024-ZC002

合同备案号：2024HTBA00023

甲 方：临潭县农业农村局

乙 方：甘肃康承动物保健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甘肃诺合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 临潭县 2024 年畜牧业防灾减灾暨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物资

储备项目

(临潭县 2024 年特色养殖业高质量发展奖补扶持项目)

合同编号: GSNHX-2024-ZC002

甲方: 临潭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 甘肃康承动物保健有限公司

## 一、说明

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 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 采购货物清单及合同价格(即项目中标价)人民币:

大写: 捌拾伍万贰仟壹佰元整 (小写: ¥852100.00 元)

招标编号: GSNHX-2024-ZC002

金额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合计金额	备注
1	冰箱	品牌: 美的 规格、型号: BCD-559WKPM(E)	44 台	4000	176000	无
2	台式低速自动平衡离心机	品牌: 凯达 规格、型号: KL02A	25 台	4200	105000	带角转子和水平转子
3	兽用注射器	品牌: 佳善 规格、型号: 10ml	200 支	40	8000	无
4	一次性注射器	品牌: 三门民生 规格、型号: 10ml	5000 支	0.6	3000	无
5	一次性注射器	品牌: 三门民生 规格、型号: 20ml	5000 支	0.6	3000	无
6	一次性注射器	品牌: 三门民生 规格、型号: 30ml	5000 支	0.7	3500	无

7	电动喷雾器	品牌: 蓝艺 规格、型号: 20L 充电背负式	50 台	220	11000	无
8	新洁尔灭	品牌: 瑞泰奇 规格、型号: 500ml/瓶*30 瓶/ 箱	2000 瓶	4	8000	无
9	碘伏	品牌: 瑞泰奇 规格、型号: 500ml/瓶*20 瓶/ 箱	2000 瓶	5	10000	无
10	医用酒精(75%)	品牌: 瑞泰奇 规格、型号: 500ml*30 瓶/箱	300 瓶	5	1500	无
11	一次性鞋套	品牌: 优创 规格、型号: 100 只/包	100 包	50	5000	无
12	一次性医用手套	品牌: 科美 规格型号: 100 只/包	100 包	60	6000	无
13	一次性医用口罩	品牌: 振德 规格、型号: 过滤效率 $\geq$ 95%, 1 只/片	20000 只	0.8	16000	无
14	动物扑杀器	品牌: 振牧 规格、型号: 便携式	20 台	1000	20000	无
15	白大褂	品牌: 浩诚 规格型号: 中长款抗静电	300 件	50	15000	男士 180 件, 女士 120 件
16	一次性防护服	品牌: 科隆 规格、型号: 连体式	3000 套	25	75000	无
17	采样袋	品牌: 炜禹 规格、型号: 厚度 12 丝, 7 号, 100 个/包	500 包	14	7000	无
		品牌: 炜禹 规格、型号: 厚度 12 丝, 12 号, 100 个/包	500 包	50	25000	
18	N95 一次性防护口罩	品牌: 博医慧 规格、型号: 独立包装	15000 套	2.4	36000	无
19	一次性面罩	品牌: 海沃希 规格、型号: 医用款	2000 个	2.5	5000	无
20	枸橼酸粉	品牌: 五指峰 规格、型号: 10kg/箱	5 吨	28000	140000	无
21	三氯异氰尿酸粉	品牌: 鼎力 规格、型号: 500g/袋*20 袋/箱	7 吨	19500	136500	无
22	记号笔	品牌: 得力 规格、型号: 12 支/盒	300 盒	12	3600	无
23	真空采血管	品牌: 翔远 规格、型号: 100 支/盒	20000 支	0.7	14000	无



24	充电手电筒	品牌：森锐 规格、型号：手提探照，强光	200把	95	19000	无
合计金额		人民币：捌拾伍万贰仟壹佰元整（¥852100.00元整）				

备注：成本、税款、包装、运费、装卸、售后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 二、产品条款

甲、乙双方应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书的技术参数要求、规格质量标准、实施地点和交付日期等作为本条款的基础。

## 三、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现货、全新、原厂的，符合国家检测标准或具有中国商检部门合格证明，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一条“货物需求”中的规格及技术参数要求与投标人技术参数偏离表投标参数一致。

2. 乙方就本项目应采取合理、科学和操作性强的供货方式方法供货，在合同服务期限内如遇货物本身质量问题，乙方应免费提供更换服务。免费更换有问题、有缺陷的货物，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必须在0.5小时内响应，1小时赶赴现场进行更换并解决问题，从而避免出现重大事故。合同服务期限内非因甲方原因而出现的货物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调换货和退货而产生的实际费用。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应保证甲方在正常使用该货物过程中，因所提供货物本身质量问题而造成的人员和财产受损情况，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4.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人身安全如人员、车辆等、经济损失如配送货物损伤、丢失等一切损失与甲方无关。

5. 乙方知晓并同意因供货及提供服务质量不达标时甲方就质量保证金做出的扣除事宜。

6. 乙方交付货物时对甲方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技术指导及培训。

7. 乙方向用户提供每批次货物质量证明文件，如检测报告、合格证、产地资料、供应商资料等质量证明材料。

8. 乙方保证所供产品符合法定的质量标准，对产品质量负责；就货物包装、注册商标、产品运输车辆、配送车辆环境要求达到相关的卫生标准。

#### 四、服务期限

本合同供货期限为 10 天；

本合同自 2024 年 04 月 10 日至 2024 年 04 月 20 日。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供货计划。乙方将货物按合同规定的时间配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对项目甲方技术人员进行技术培训，配合甲方单位组织验收并交付使用。

####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预付 50% 的合同价款，待乙方完成所有供货任务、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 50%。

#### 六、验收要求：

(1) 到货后甲方组织专人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2) 甲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可通知乙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 七、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应指定具体项目负责人，配合乙方工作的沟通衔接，保障合作顺利进行。

2、甲方须保证所涉及到的资金配合到位，甲方应在职权范围内全力配合乙方进行与本合同相关的其它工作。

## 八、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1、乙方需要确认的一切工作计划和相关信息均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书面给予回复。

2、乙方应当委派具有丰富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工作人员组成项目组，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各项服务，并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和效果向甲方负责。在合同有效期内，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停止或延迟工作。

3、乙方承诺并保证，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所提供或使用的数据、文章、报告等所有材料文件为乙方合法拥有或合法使用，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权益的情况。

## 九、延期责任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如遇不能按时交付或不能及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说明理由，同时通知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



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酌情延长交付时间或终止合同。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交付，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服务，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2. 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任务，每超期一天，扣合同金额的 0.1%，累计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质量保证期内因不能及时排除质量问题而影响正常使用的情況每发生一次，其质量保证期延长 30 天。

## 十、违约责任

1. 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无法正常使用而造成的风险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达不到项目规定的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损坏或变质的，甲方提出要求更换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提出更换要求，乙方应及时给予更换。

4. 如果甲方认为某个技术培训人员不适合本项目工作的，乙方应及时给予调换。

##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

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二、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和双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资料、图纸、数据、文案以及与业务有关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甲、乙双方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但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除外。

2、任何一方泄密导致合同另一方遭受损失的，泄密方向另一方赔付因泄密造成的损失。

## 十三、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由甲方负责报送）及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备案。

## 十四、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约定期限到期后自行终止，但合同的终止并不免除双方此前已经产生的权利及义务。

## 十五、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仅限于“临潭县 2024 年畜牧业防灾减灾暨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急物资储备项目”（临潭县 2024 年特色养殖业高质量发展




奖补扶持项目)合作之约定;如果甲方需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之外的服务,乙方将和甲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作为附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临潭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单位地址:临潭县城关镇  
西大街 158 号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0941-3121608  
日期: 2024年4月10日

甘肃康承动物保健有限公司(公章):  
单位地址: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定远  
镇定连园区金科路西侧兰州国家生物  
医药基地 5 号楼 514 单元 301-1 室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0931-8591707  
日期: 2024年4月10日

甘肃诺合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18215133000  
日期: 2024年4月10日